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陳俐蓉

電話：2991111分機1803

傳真：06-2982639

電子信箱：anassi@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103676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二ATTCH1 ATTCH2
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「111學年度外縣市入學臺北市國民中學新生調查表」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3月14日北市教中字第11130344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貴校應屆畢業生與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設籍臺北市（以下簡稱該市）且非寄居身分，並有居住事實者，請協助轉知學生家長逕依下列程序辦理（請參閱附件）：
  - （一）網路登記日期。
  - （二）審查及分發方式。
  - （三）國立師大附中及國立政大附中附設國中部入學條件。
- 三、請貴校將設籍該市之應屆畢業生擬就讀該市國中學生名冊於111年5月31日（星期二）前逕送該市各相關學區國中。
- 四、另設籍該市貴校應屆畢業生之學生家長如有該市新生分發相關疑問，亦得逕洽所屬學區國中教務處註冊組詢問。
- 五、有關該市國中新生分發法令、111學年度國中學區一覽表、里鄰學區對照表及其他新生分發相關資訊，請逕至該市教育局網站（<https://www.doe.gov.taipei/>）科室業務/中等教育科/公私立國中新入學事宜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